

愤怒的葡萄

上

The Grapes of Wrath

[美] 约翰·斯坦贝克 著



VIDEO CD

附赠原著完整电影VCD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愤怒的葡萄

[美] 约翰·斯坦贝克 著

章玉东 译



中国致公出版社

永久记忆版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全译本)

第七辑

傲慢与偏见
双城记
简·爱
呼啸山庄
巴黎圣母院
鲁滨逊漂流记
牛虻
包法利夫人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茶花女
愤怒的葡萄 (上下)
十日谈 (上下)
情感教育
夏伯阳
古希腊罗马神话故事
红与黑
第四十一
爱丽丝漫游奇境记
红磨坊
拿破仑传 (上下)



定价: 24.50元(上下)

邮购地址: 北京市水碓子邮局82号信箱 刘军
邮 编: 100026(免收邮资)
E-Mail: ZZTX@sohu.com

老人与海
福尔摩斯新探案集
娜娜
白鲸
被侮辱与被损害的
野性的呼唤
复活
罗亭
前夜
猎人笔记
好兵帅克
安娜·卡列尼娜(上下)
天方夜谭
丧钟为谁而鸣
大卫·科波菲尔(上下)
汤姆·索亚历险记
飘(上下)
红魔鞋
西线无战事
上尉的女儿
白雪公主
欧也妮·葛朗台
百万英镑
高老头
雾都孤儿
我的大学
在人间
白痴
战争与和平(上下)
悲惨世界(上下)
羊脂球
巴马修道院
红字
小妇人
永别了，武器
蝴蝶梦
三个火枪手
名利场
卡门
童年
孤星血泪
哈姆雷特
窃窕淑女
罗密欧与朱丽叶
麦克白
第十二夜
菲菲小姐
吝啬鬼
跳来跳去的女人
脖子上的安娜
圣女贞德

苔丝
奥勃洛莫夫
静静的顿河(上中下)
奥瑟罗
真实的故事
初雪
贵人迷
苦难的历程(上下)
死魂灵
化身博士
漂亮朋友
温泉
圣经故事
你往何处去
汤姆叔叔的小屋
绿野仙踪
罪与罚
伊豆的舞女
唐璜(上下)
巨人传(上下)
唐·吉珂德(上下)
母亲
金银岛
黑桃皇后
驿站长
村姑小姐
暴风雪
两个骠骑兵
克莱采奏鸣曲
阿里巴巴与四十大盗
绿林英雄罗宾汉
秘密花园
灰姑娘
皇帝的新装
血字的研究·四签名
福尔摩斯冒险史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恐怖谷
华生医生回忆录
福尔摩斯归来记
最后致意
小公主
居里夫人自传
左拉传
贝多芬传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
木偶奇遇记
磨坊书简
基度山恩仇记(上下)
约翰·克利斯朵夫(上下)
情感的迷惘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刀锋
罗生门
格列佛游记
幽谷百合
两个新嫁娘
环游世界八十天
朗热公爵夫人
禁治产
图尔的本堂神甫
邦斯舅舅
魂断蓝桥
爱玛
费加罗的婚礼
木木
贵族之家
父与子
钦差大臣
白夜
斯巴达克思
青年近卫军
天使的愤怒
阿布马勒老爹
铁面人
勇士的奇遇
情人
被开垦的处女地
三颗心
一仆二主
国王的手下
金色豪门
夺命迷梦
一个人的遭遇
凡高自传
廊桥遗梦
马语者
莫扎特传
希区柯克悬念故事集
卓别林自传
教父
泰坦尼克号
走出非洲
人猿泰山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查泰莱夫人的情人
伊凡雷帝
与狼共舞
所罗门宝藏
埃及艳后
鹿苑长春
孤岛疑案
普利兹家族的荣誉

导 读

斯坦培克(一九〇二~一九六八)是加利福尼亚人,生于萨利纳斯谷地一个中产阶级的家庭。他自小生活在乡野,在牧场劳动过,对于山区的自然景色和贫苦的农民十分熟悉。他还当过助理药剂师和筑路工人。他家里有不少藏书,他喜欢看欧洲和美国现代作家的作品。他断断续续读完大学之后,依靠自学进行创作。成名作是《煎饼坪》,其他作品还有《小红马》、《人鼠之间》、《月亮下去了》、《罐头厂街》和《珍珠》等。一九六二年,斯坦培克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授奖者赞扬他“现实主义的、富于想像的创作,表现出蕴含同情的幽默和对社会的敏锐的观察”。

《愤怒的葡萄》是他的代表作,以经济危机时期中部各州农民破产、逃荒和斗争为背景,俄克拉何马和邻近的得克萨斯、堪萨斯、阿肯色各州的农民负债累累,土地被大公司没收,无家可归,只得向西迁移,想在加利福尼亚州寻找出路。但是,加利福尼亚州不像宣传的那么美好,等待他们的仍然是失业、饥饿和困苦。那里的农场主利用过剩的劳力压低工资,各种地方势力又横加勒索和迫害。作者描写的约德一家是其中的一户,这家人被“拖拉机”赶出祖辈辈耕种过的土地之后,将家中一切变卖掉,换来一辆破旧汽车,一家十三口人坐车向西逃荒。途中年老的相继去世,年轻的离散,到达加利福尼亚州时,一家只剩八口,处于贫穷无业的境地。小说突出描写这些破产农民的互助友爱的精神,互不相识的难民只要走在同一条逃荒路上,就有了共同的语言,就可以在同样困苦的人们中间得到支援和接济。作者通过人物的口强调说:“你如果遇到

困难或者受了委屈,你就找穷人去。除了穷人,谁也帮不了你的忙,这与奢侈的有产者扔出来的一点点布施有着本质的区别。”

《愤怒的葡萄》出版之后许多州禁止小说发行,有的议员出来指责,俄克拉何马州阻止电影公司去拍电影。

献给

卡罗尔

是他促成我写了这本书

献给

汤姆

他经历了书中的生活



第 一 章

最近,在绵延广阔的俄克拉荷马的红色——还有部分是灰色的——原野上,不紧不慢地下了几场雨,但雨水并未冲裂结了一层硬壳的土地。在雨水流过的印迹上耕犁来回地划了一列列的犁沟。虽然雨并不大,但很快就使玉米钻了出来,大路两边野草丛生,于是透露出勃勃生机的绿色抹上了灰色原野和深红色原野。五月下旬,天空逐渐变成灰白。入春以来,一直悬在高空的一团团浮云消散了。阳光每天逼射着成长中的玉米,使棕色线条爬上每一绿色托叶边缘,并逐渐扩展。天上的云再也不那么悠闲了,而是显得匆忙,乍现即隐,甚至很长一段时间不见踪影。野草变成了深绿色,以维持自己的生存,再也没有心思四处蔓延了。地面结了一层薄薄的硬壳。从天空到大地,灰白色无处不在,红色的原野被染成了淡红色,灰色的原野成了白色。

雨水在地面上冲刷出一条条沟渠,细土像流水似的沿沟渠直往下滚。土拨鼠和蚁狮一活动,尘土就像雪崩似地坍塌了下来。酷热的太阳炙烤着大地,稚嫩的玉米叶子渐渐打蔫了;这些叶子开始变成弧形,随后因为干脉逐渐虚弱,每片都斜倒下去。到了六月,阳光更加强烈。玉米叶子上的棕色线条扩展到了干脉上。野草也蔫了,叶子朝根部耷拉下来。空气变得稀薄,天色更加灰白;大地也一天比一天变得灰白。

由于车往马来,路面被车轮碾过,被马蹄践踏,大路上干结的泥块被碾成了尘土。各种活动的东西都把尘土扬到空中:行人把薄薄的一层尘土扬到齐腰高,大车把它抛到篱笆顶端,汽车则在尾部鼓起一阵尘雾。很久,很久,这尘土才飘落下来。

六月中旬刚到,在得克萨斯和墨西哥海湾的天空就堆起了大块大块高高的、含雨的浓云。田野上的人们抬起头望一望这些云,

用鼻子去闻一闻，伸出润湿的指头去辨辨风势。田野上的马都因浓云的变幻聚散而有些着慌。浓云刚洒下几点雨，便匆匆忙忙地跑到其他的地方去了。云飘走以后，天空又恢复了灰白色，太阳依旧像烈焰般照射着。尘土中，雨水一点儿都没有了，只剩下一些小坑，玉米上顶着一些澄清的水珠。

一阵阵轻柔的风把雨云赶向北方以后，轻轻地吹动着逐渐干枯的玉米。第二天，风势渐渐大了起来，但仍很平稳，不是断断续续的。大路上的尘埃随风而起，飘在田边的野草上，落在附近的田地里。现在风更大了，刮着玉米地里雨后干裂的地面。天空尘土弥漫，愈来愈暗；风掠过大地，卷起尘土抛往别处。风越刮越猛。雨后干结的地面裂开了，田野上的尘土飞扬到空中，形成一道一道灰色烟雾。玉米迎风挣扎着，发出了豁啦啦的干涩声响。风中，最细小的尘埃一旦扬起再也无法落下，而是消失在逐渐变暗的天空中了。

越刮越猛的风在掠过田野时，一面从石头底下卷起稻草枯叶，甚至还卷有小土块，一面把它的踪迹留在田野上。天空很昏暗，太阳已成了一团红光，空气中有一种刺人的阴冷感。夜里，风以更快的速度掠过地面；它在玉米的根脚间灵巧耐心地掘着，玉米用它打卷的叶子与风搏斗，直到根部被猛掀猛撬的风刮松了，于是每一根玉米秆都跌倒在地上，标志着风向。

黎明时分，天地之间仍是阴沉沉的。然后，一轮红日出现在灰蒙蒙的天空，开始只是一个朦胧的红色圆盘，放射出微弱的光线，恰似黄昏；又过些时候，阴暗的天色重新淹没在一片漆黑之中，风在倒伏的玉米上呜呜地哭泣着。

在这样的天气里，所有的人都挤在自己的家里，出去的时候还在脸上蒙上一方手帕盖住鼻子，并戴了风镜保护眼睛。

夜幕来临后更是漆黑一团，因为星光没法冲破尘沙照到地面，窗内的灯光甚至还映照不出院落的轮廓。现在，尘沙和空气匀称地搀杂在一起，成了混合物。家家户户都关紧了门窗，用布塞住了

缝隙，然而细微得连肉眼也看不出的尘沙还是钻进来，飘落在桌椅上和碟子上。人们把尘土从自己的肩膀上掸下来。门槛上积起一道又一道的尘沙。

直到半夜风才停了，大地沉寂。尘沙弥漫的空气所起的隔音作用比雾还大。睡在床上的人在大风平息之后醒来了。他们静静地躺着，在沉寂中凝神谛听。一会儿，鸡叫了，啼声也是特别沉闷，人们在床上辗转反侧，盼望着天亮。他们知道空中的尘沙得经过好久才能澄清。早上，尘沙像雾一般笼罩着，太阳红彤彤的，像血一样。像前一天一样，尘沙依然整日地从天空中筛落下来，到第二天依然如故，给大地铺了一床平整的沙毯。这尘沙落在玉米上，积在篱笆顶上，堆在电线上；它也遮盖着屋顶、野草和树木。

刺鼻的空气向走出家门的人迎面扑来，热辣辣的，他们赶紧掩住了鼻子。孩子们从家里出来，也不像雨后那样兴奋地奔跑着或是叫喊着。男人们站在自家的篱笆旁边，心急如焚地看着受灾的玉米正迅速地干枯下去，只有少许绿意从尘沙的障翳下透出来。他们沉默不语，像一尊尊雕塑。妇女们从家里出来，站在自己的男人身边——悄悄窥测他们这回是否会灰心丧气。她们偷偷地打量着男人们的脸色，只要他们不气馁，玉米没有收成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孩子们站在旁边，脚趾头在尘沙上一面小心地画着图画和线条，一面窥探着大人的脸色，暗自留意着男男女女的大人是否会泄气。马儿来到水槽边，用鼻子拨开蒙在水面的尘沙喝水。过了一会儿，那些呆呆发愣的男人的脸上退去了迷惘的神态，勇敢和愤怒闪现在他们眼中，他们又变得一往无前、百折不挠了。于是妇女们明白自己已经平安无事，男人们不会泄气了。她们问道，我们怎么办呢？男人们回答说，我不知道。但是问题已经解决了。妇女们知道，那些呆望着的孩子也知道。妇女和孩子们都深深地知道，只要家里的男人挺得住，他们就再没有承受不起的灾难。妇女们回到屋里做活，孩子们也开始玩耍，虽然起初玩得很小心。这一天，太阳升得越高，它的光线就越刺眼。强烈的阳光照射着尘沙覆盖

的土地。男人们坐在自己的家门口，拿着小小的树枝和石头，忙着在地上写算。他们静静地坐着——想着——计算着。

第 二 章

路旁一家小酒铺门前停着一辆巨大的红色运货汽车。竖直的排气管噗噗地响着，末端冒出一股淡淡的青烟。这是一辆崭新闪亮的红色汽车，两旁漆着几个十二英寸见方的大字——“俄克拉荷马市运输公司”。汽车轮胎是崭新的，一把铜挂锁很显眼地套在后边大车门的搭扣上。收音机里奏着的柔和的舞曲从那家装着铁纱门的酒铺里传出来，声音已经照没有人听的那样拨小了。大门顶上的一个圆洞里，一架换气的小风扇在静静地转着。门窗外苍蝇急躁地飞着，扑打着铁纱。酒店的生意显得很冷清，只有一个男人，也就是那个货车司机，他坐在一张圆凳上，胳膊肘放在柜台上，从咖啡杯上抬头望着那清瘦而又孤独的女招待。他正跟她聊着一些得体的、无聊的闲话。“三个月以前我看见过他。他动了一次手术，割掉了一点东西，但我记不得割掉的是什么了。”她也自言自语似地说：“我最后一次看见他离现在好像还不到一个星期。他那时候看上去身体还很好。只要不喝醉，他倒是个很不错的家伙。”铁纱门外苍蝇不时地在嗡嗡地叫着。咖啡壶喷着蒸汽，女招待连看也不看，便从背后伸手过去，把它关掉了。

酒铺外边，一个男人正沿着公路边走着，他看见了汽车，便穿过公路走了过来。他慢腾腾地走到汽车前面，把手放在锃亮的挡泥板上，瞅了一眼挡风玻璃上“不准搭车”的条子。他刚想顺着大路继续往前走，但略加踌躇，终于在背向酒铺那一边的踏板上坐了下来。看年纪，他还不满三十岁。深褐色的两眼，但眼珠略显棕黄。他的颧骨又高又阔，一道道很深的皱纹顺着脸颊而下，在嘴边弯成了弧形。他的上唇很长，为了要盖住他的暴牙，他的嘴老是紧

闭着，两瓣嘴唇绷得很紧。他的一双弯手很结实，指头又粗又大，指甲又厚又弯，像蛤壳一样。发亮的老茧布满他的虎口和手掌。

虽然衣料廉价，但这人穿着的毕竟是新衣服。他头上扣着的灰色鸭舌帽更新，连帽舌都还是硬挺挺的，钮扣也没有掉，并不像作过一阵各种用途——如代替口袋、毛巾、手帕等等之后的便帽那样走了形，变得胀鼓鼓的。他的灰色衣服是廉价的粗布，还挺新，裤子上还有着折痕。那件蓝条纹布衬衫是有衬料的，又挺括又光滑。他是个高个子，所以上衣显得太大，而裤子又太短。上装的垫肩耷拉在他的胳膊上，尽管如此，袖子还是太短，上装的前襟也总是松松地在他的肚子上摆来荡去。他穿着一双名叫“军用式”的新皮鞋，棕黄色，鞋底钉满了平头钉，还有两个半圆形的后掌保护鞋跟，免得磨损。这人坐在踏板上，摘下帽子来擦脸，然后又把帽子戴上，帽舌被拉了几次，已开始走样了。随后，他注意到自己的两只脚。他弯下腰，解松了鞋带，再也不把带头系好。柴油机的排气管还在他头上噗噗地响个不停，一股股青烟不断冲出来，飘在他头上。

酒铺里的音乐声已经变成一个男人的说话声，但女招待没有换台，因为她并没有意识到音乐已经停了。她的指头已在耳朵底下摸到了一个小疙瘩。她想在柜台后面的镜子里照一照那疙瘩，但又不想让那货车司机看见，因此就假装拢一拢头发。货车司机说：“勾尼举行了一个大型舞会。我听说打死了一个人。你听说什么了吗？”“没有。”女招待一边说着，一边用指头轻轻抚摸着耳朵底下那个小疙瘩。

酒铺外面，那个坐在货车踏板上的人站起来，从车头上方向这边望一望，仔细把酒店端详了一会，然后又在踏板上坐下，从口袋里掏出一袋烟草和一叠卷烟纸来。他不慌不忙地、熟练地搓好烟卷，又仔细察看了一番，并把它摩挲平。最后他把烟卷点着，顺手把燃着的火柴插进脚下的尘土里。快到中午了，太阳也逐渐照进货车的阴影里。

在酒店里货车司机付完账后，把找回的两枚硬币放进吃角子机里。转筒转了几下，结果，他一无所获。“他们耍了花招，不管怎样你赢不到钱的。”他向女招待抱怨说。

她反驳道：“就在不到两个钟头以前，有个家伙还得了头彩。他得了三块八呢。”然后又问了一句：“你打算什么时候回来？”

他停住身，把铁纱门稍微推开了一点。“一个星期到十天，”他说，“我得到塔尔萨去一趟，唉，要是我回来得像我希望的那样快就好了。”

女招待有些生气地说：“要么就出去，要么就进来。别把苍蝇放进来。”“再见。”他说着，就推门出去了。砰的一声铁纱门在他背后关上了。他站在阳光里，剥去一块口香糖的包皮纸。他体格粗壮，肩膀很宽，肚子很胖。他的脸色很红，由于在强烈的阳光下经常眯缝着，一双蓝眼睛已成了两条长长的细缝。他穿着军装裤和结带的高统靴。他擎着那块口香糖放到嘴边，突然又想起什么事，隔着铁纱门喊道：“你可别干什么对不起我的事呀。”女招待已经转向后墙上的一面镜子。她嘟嘟囔囔地回答了一声。货车司机慢慢地嚼着那块口香糖，每咬一口，都连下巴带嘴唇张得很大。他嚼着口香糖，还把它卷在舌头底下，一边大踏步朝那辆红色大货车走去。

看到有人走过来了，那个徒步旅行者站起来，隔着车窗望着他。“能让我搭一段车吗，先生？”

司机没有正面看他，只是迅速地回头向酒店那边望了一下。“难道你没看见挡风玻璃上贴的‘不准搭车’的条子吗？”

“当然看见了。可是好人总是好人，尽管有钱的杂种让他在车上贴了条子，他照样还是个热心肠。”

司机没有吱声，慢腾腾地钻进卡车，心中琢磨着这句答话的内容。要是一口拒绝，那么他不但不是个好人，而且要甘受压迫，孤单寂寞得不到人作伴。要是他答应了那个家伙，他自然成了好人，而且还不是哪个有钱的杂种所能任意摆布的。他知道中了圈套，

可又想不出应付的办法。他是决心要做一个好人了。他又向那酒店瞟了一眼,然后说:“你先在踏板上蹲下,到前面拐了弯再说。”

搭车的人眼中掠过一丝欢喜,立即蹲下身子,抓紧了车门把。发动机一阵轰鸣,排挡咣哒一声推了上去,大货车就开动了,头挡、二挡、三挡,然后在加速的呜呜声中推到了四挡。公路在那紧攥着车门的人脚下飞快地掠过,使他感到有些头昏眼花。朝第一个拐角走了一英里路,货车渐渐放慢了速度。搭车的人舒了一口气,站起来,轻轻打开车门,溜到座位上。司机掉过头来望着他,两只眼睛眯缝着;他嚼口香糖的样子,就像是思想和印象都先经过他的嘴加以挑选和安排,然后才按着次序装进脑子去一般。他的眼光先落在搭车人的那顶新帽子上,然后顺着新衣服移到新鞋上。搭车的人舒适地靠在座位上蠕动着背部,脱下帽子,拿它揩着额头和下巴上的汗水。“谢谢你,伙计,”他说,“我这两只脚丫子走不动路了。”

“新鞋。”司机说。他的声音也像他的眼睛一样,有点鬼鬼祟祟,像在寻找什么似的。“大热天,你不该穿着新皮鞋走路。”

搭车的人低下头来,望着那双沾满尘土的黄皮鞋。“没有别的鞋了,”他说,“没别的了,就只好穿这一双。”

司机很知趣地眯着眼向前望着,同时稍稍加快了车速。“出远门吗?”

“嗯——嗯!要不是我这两只脚累了,我倒是想走着去的。”

司机的每句问话好像都含有盘问的口吻。他似乎在用那些问话撒下网,设好圈套。“找工作吧?”他问。

“不,我老爹在那儿有四十英亩地。他是个分成制佃农,可是我们在那儿已经很久了。”

车窗外,田里的玉米都横倒了,上面堆积着沙土。从尘沙覆盖的土壤里露出小块的燧石。司机向大路两边的田野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然后仿佛自言自语似地说道:“四十英亩地的佃农,他没给沙土赶走,也没给拖拉机赶走吗?”

“我近来的确没得到音信。”搭车的人说。

“好久了吧？”司机说。一只蜜蜂飞进了驾驶室，在挡风玻璃后面嗡嗡地叫着。司机伸手小心赶那只蜜蜂，最后让它被风吹出了窗外。“佃农背井离乡的现在越来越多了，”他说，“一台拖拉机就能逼走十家。现在到处都是拖拉机，它们闯进来把佃农一个个撵跑，你家老头儿怎么还顶得住呢？”说完他又忙着嚼起那块已被遗忘的口香糖来，把它翻来覆去嚼了一阵。每一开口，就能看到口香糖在他的舌尖上翻着身。

“噢，近来我没听到任何消息。我从来不写信，我老爹也一样。”他连忙又补充一句：“可是只要我们肯写，倒是都能写信的。”

“一直干着活儿吧？”又是那种鬼鬼祟祟地想打听什么却装得漫不经心的口气。他望着外面的田野，望着闪着微光的空气，把口香糖送到腮的一边，向窗外吐了一口唾沫。

“当然啦。”搭车的人回答说。

“我猜也是。我看到你的手发亮，准是抡大镐、斧头或是大锤什么的。我一向留意这一类小事情，还因此觉得自豪呢。”

搭车的人目不转睛地看着他。汽车的轮胎在公路上歌唱。“你想知道些别的事情？我告诉你就是了，你不用猜了。”

“别生气，我并没有存心要打听别人的私事。”

“我没什么要隐瞒的。我什么都可以告诉你。”

“别发火，我不过喜欢留心一些小事情，消遣消遣，没别的目的。”

“我可以把一切都告诉你。我叫约德，汤姆·约德。老爹就是老汤姆·约德。”他的眼睛盯着司机出神。

“别发火，我并没有坏心眼儿。”

“我也没有坏心眼儿，”约德说，“我只求咱们井水不犯河水。”他住了嘴，望着外面干旱的田野，望着骄阳肆虐的远处一丛丛的干渴的树不自在地垂着枝条。他从口袋里取出了烟草和卷纸。他用两膝挡住风，把纸烟卷好。

司机像牛一样有节奏地、若有所思地咀嚼着。他在等待由于刚才谈话所引起的不快全部消失。后来气氛仿佛缓和了，他才说道：“没当过司机的人不会知道干这一行的苦衷。老板不允许我们让人搭车。我们也就只好干坐在这里一个劲儿开车，除非像我现在这样，为了你冒丢掉饭碗的危险。”

“我领你的情。”约德说。

“我认识一些家伙，他们在开车时候尽干稀奇古怪的事儿。我记得有个家伙常常作诗消遣。”他悄悄地转过视线，看看约德是否感兴趣，是否吃惊。但约德沉默不语，只是顺着公路凝视着前方远处，这条白色公路有点起伏不平，像是浪涛在陆地上滚动。司机终于继续说道：“我还记得这家伙的一首诗。诗里写他和另外两个家伙周游世界，到处饮酒作乐，胡作非为。可惜我不能一字不差地背出全诗。这个小子写的叫什么诗？里面有些话连老天爷都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有一部分好像是这样说的：‘我们在那里看见一个黑黑小子，他的鼻子大于象的呼吸器和鲸的喷水器。’呼吸器原来就是鼻子。长在象身上就是象鼻子。这家伙还把字典翻给我看。他老是随身带着这字典。每逢他打尖吃咖啡点心的时候，他总要翻开字典来看看。”他说了那么多话对方却没有反应，这使他感到无聊，便停住了。他那隐秘的眼光又转到他的搭客身上。约德自始至终一言不发。司机烦躁地一心要迫使他参与谈话。“你见过说这种莫名其妙的话的人没有？”

“牧师。”约德说。

“嗯，不管是谁听到这种胡言乱语，也要不高兴的。当然，牧师例外，因为没人会挑牧师的错儿。可是这家伙却有趣得很。他说出那些莫名其妙的话，你听了不必在乎，因为他只不过随便说着玩玩罢了。他并不装腔作势。”司机安心了。他知道约德至少是在用心听。他狠狠地扭转方向盘，车胎噓地尖叫了一声，大货车转过了路上的一个弯。“我刚才说过，”他接下去说，“开车的人常干怪事，他也是不得已。开车时，路在底下老是往后退，简直叫人发疯。有